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49963981420261201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养护中心

住所：南丹县寨任二级公路南丹互通立交桥往北100米右侧

供应商（乙方）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29号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29号

签订合同时间：2026-06-05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49963981420261201**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养护中心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6]699号

供应商（乙方）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签订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29号 签订时间 2026-06-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

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用车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车辆保险	1、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808.50元。 2、机动车商业保险：机动车损失保险保险金额/责任限额2.2万元；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保险金额/责任限额200万元；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保险金额/责任限额30万元；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保险金额/责任限额2座×20万元；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保险金额/责任限额20万元；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保险金额/责任限额10万元；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保险金额/责任限额2座×10万元。 1153.85元。 3、车船税 109.44元。	1	辆	2,071.79	2,071.79	桂M33836	2,071.79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零柒拾壹元柒角玖分，（小写） 2,071.79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转账支付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南丹县寨任二级公路南丹互通立交桥往北100米右侧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29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8-7272716	电话: 0778-210069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丹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河池分行营业部
账号: 45001697455050502599	账号: 2053880104000790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